

##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经营需要，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75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授权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授信合同期限超过董事会决议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合同有效期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授权总经理或指定授权代理人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总授信额度内办理公司融资事宜，并签署有关与各金融机构发生业务往来的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授信事项可能涉及公司以资产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资产抵押等。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上述授信额度为公司及子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经营需求决定。

#### 二、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

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